

## 途径

外语学院◆姚春兰

很喜欢坐火车，从一个城市的这一头到另一个城市的那一头，一趟火车，一段时间，仿佛串联了所有的思念。这一段时间里的舟车劳顿，在见到那个人时，掩埋了所有的值得与不值得。以前的人想念一人儿，翻越一座山，走上几里路，去牵那人儿的手，那时候相见很难，思念很长，牵挂很重，现在相见容易，思念却变得无关紧要了。很喜欢《从前慢》这样的文字“从前的日色变得慢，车马邮件都慢，一生只够爱一个人。”这样简单的文字却道出了所有的爱与恋，牵与挂。那时候，山水好，柏油路少，人们多走路，途径每一场风景，都觉得值得纪念，没有太多的顾虑，只管途径这一路的风花雪月。

一路途径，一路花开。很喜欢张嘉佳《从你的全世界路过》中燕子和猪头的故事，他们的爱情很简单也很现实。燕子在没有一个人相信的时候，是猪头用自己的努力和陪伴一点点的走进了燕子的心里，但是有时候你也会发现很多事情即使你做尽了所有的努力，依旧也没有办法改变，大学中的那些人只会记得偷过东西的燕子，而不会记得拼命想证明自己的燕子，有时候就是这么无能为力。在那些难熬的日子里燕子只有猪头，可是慢慢地当生活中越来越多的人涌入的时候，猪头就只能是途径燕子的生命了。猪头说：“燕子啊，没有你我幸福啊，一定要幸福啊……燕子，没有你我怎么办啊！”我觉得最后的时候猪头追的不是车，而是追着他在燕子生活中的轨迹，他终究成了燕子途径的风景。后来的燕子我们不知道怎么样了，但是猪头去了战争区卖燕子喜欢吃的小吃，这一路的途径，最终只剩一人花开。

一路失去，一路拥有。张嘉佳说过一句话：在青春的列车上，如果你要提前下车，请别推醒装睡的我，这样我可以沉睡到终点，假装不知道你已经离开。喜欢看风景的人很多，但是看完风景就一定记住的人只是寥寥，喜欢赏景的人太多，景色就变得无关紧要了。就像是喜欢，也只到喜欢了。我们会深情拥抱，但我们不一定会到老。我们一路走来拥有了鲜花，支持，鼓励，友情甚至爱情，却也在不断的失去，失去了童年的那份欢乐，变得越来越老练；失去了爱做梦的自己，总是做一件事就看清所有的后路；失去了不计后果的勇敢，多的是畏畏缩缩，一件事犹豫好久好久。我们一路孤军奋战，不是为了改变世界而是为了不让世界改变我们，但是终究还是不是当年那个少年了。但感谢拥有，也感谢失去，我们变成了更好的自己。

一期一会，一生热爱。一期一会，是由日本茶道发展而来的词语。在茶道里，指表演茶道的人会在心里怀着“难得一面，世当珍惜”的心情来诚心礼遇面前每一位来品茶的客人。人的一生中可能只能够和对方见面一次，因而要以最好的方式对待对方。人生是一场旅途，我们也不知道会遇到谁，谁会被刻进你的心里，有时候你在路上随便见的人，都是别人做梦都想见的人，我们都是彼此的过路人，那么希望你的每次相遇即使不够美丽，却也值得一生怀念。一生很长也很短，希望有一个人陪你一起去下去，希望有一件事情能让你一生热爱，一直做下去，希望你在别人的故事里都是美好。一生有所爱，一生有期待，一生能被爱。

径的不一定都是美好，但是我相信每次的途径都是有意义的，那些被遗忘的，被深藏的，都是我们每个人的可遇不可求，我们不能回到过去，但是却可以让我们的未来更美好，这些途径一定会变成鲜花，伴我们一路盛放，所经之路花香自来。

|大学印象|2019 \* 12

冲天香阵透长安，满城尽带黄金甲。——黄巢《不第后赋菊》

# 《大学印象》

## 编辑委员会

主 任：彭燕彬  
副 主 任：贾 蓓  
主 编：李洪洋  
执行主编：张勤英  
副 主 编：李 丹 李书俐  
          鲁 悦 何辰瑞

### 成员：

编辑部：晋佳璐 雷 雪  
          付如东海  
公关部：李晓辉 徐海燕  
          李茹茹  
采访部：孔梦云 周珊珊  
          李钧洸 樊振娥  
          槐涵璐 徐秋月  
新闻部：丁 锐 姜瑞娟  
          夏好伊 孙露珊  
          杜梦雪  
宣传部：陆 萌 刘陈燕  
          张晴晴 李梦林  
          程肖杰

### 专业指导：

文传学院文学教研室

封面设计：杨芳媛

邮箱：[2978105102@qq.com](mailto:2978105102@qq.com)

象宝 Q Q：2978105102

微信：郑州商院校刊印象

微博：郑州商院校刊大学印象

# 《大学印象》第 86 期

## 目录

### 卷首语

途径 ····· 外语学院/姚春兰 1

### 学院资讯

郑州商学院大事记 ····· 3

时间老人与乞丐 ····· 校外专访/李玥垚 6

回忆是思念的帆 ····· 校外专访/汪文静 8

刚好遇见你 ····· 校内专访/张洋 10

### 原创天地

幸存者 ····· 文传学院/杨洁 12

蓝色光年 ····· 文传学院/陈双龙 15

回溯 ····· 艺术学院/陈园 21

明天早上，请八点叫我（上部已完结） ····· 文传学院/洛 鸿 23

### 象导推荐

优秀书籍推荐 ····· 26

经典电影推荐 ····· 27

冬日美食推荐 ····· 28

# 结绳记事——郑州商学院大事记

## “十月大事掠影”

(11.15—12.20)

1. 11月23日-24日我校金贸学院6名学生在上海参加了由建行大学与上海财经大学联合主办的“全国大学生金融创新大赛”。最终我校选派的两支队伍从近千名师生中脱颖而出，分别荣获“智慧银行创新服务二等奖”，“保险创客核心业务二等奖”，四名指导老师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此次大赛不仅提高了学生的实践能力，促进了院校的交流，还展示了我校的教学改革的成果，推动了“商课+”专业的实践教学改革，加强了学科和专业的建设。

2. 11月29日上午，郑州西亚斯学院院长许盛圣道一行9人莅临我校参观交流学生工作并参加了由我校路程学务长在行政楼第一会议室主持的欢迎仪式与交流研讨会。会上，校党委副书记裴晓涛向其介绍了我校的发展历程及建设成效，并汇报了我校学生各方面工作基本情况。会后许圣道副校长一行在裴晓涛书记等领导的陪同下实地参观了我校，并对我校劳动教育工作表示浓厚兴趣和赞扬，此次交流加强了我校与郑州西亚斯学院的友好往来，有利于双方互学互鉴，共谋发展。

3. 2019年12月10日文传学院于自立楼三楼报告厅组织了主题为“书香礼赞新中国，诵读追梦新时代”诵读活动，同学们响亮的朗诵回荡在报告厅内，展现了我校学子缅怀先烈的赤诚之心和高昂的爱国情怀。

4. 2019年12月12日，建工学院于图书馆一楼报告厅举行了“演绎红色故事经典，纪念12.9运动精神”红色话剧汇演活动。活动中同学们以话剧表演的方式向老一辈致敬，激励大家不忘初心，传承经典，为祖国建设不断努力奋斗。

5. 12月13日上午，信阳师范学院副校长王文臣教授莅临我校作专业建设主题报告，校长吴泽强等校级领导共同参加。王文臣教授结合我校专业的定位从七个方面与我校共同探讨专业与人才建设，给予我校培养人才的重要指导意见。

6. 12月14日，2019年下半年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在学校各部门的密切配合和通力协作下顺利进行。上午，我校师求恩校长、王勃院长等领导在考试现场检查各项考前工作，在我校各领导的重视和各部门的努力下，这次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工作圆满结束。

(新闻来自郑州商学院官网)

## “当代风华，正大气象”系列书评

一本好书，能够影响一个人的一生。11月28日晚，由校刊大学印象举办的以“当代文学”为主题的书评会在我校艺术楼203举行。出席此次书评会的有大学印象全体成员以及热爱读书的同学。

中国当代文学，指的是1949年以来的中国文学，也是发生在特定的社会主义历史语境中的文学。此



次书评会共有十位选手介绍书籍，选手们通过展示PPT进行讲解，分享书籍。由评审团进行现场投票打分。

会议伊始，由主持人介绍了此次书评会的目的及主题。陈双龙分享梁实秋的《人间至味，才是清欢》。他简单的介绍了作者的一生以及书的内容，主要谈论了他在这本书中所体会到的心得：岁月静好，人生一

世安乐。然后，张晴晴介绍了陈坤的《突然就走到了西藏》，在这本书中体会到了旅行的快乐和人生的思考。安静带来了余华的《第七天》，余华用荒诞的笔触和意象讲述了一个普通人死后的七日见闻，写出了现实的真实与荒诞、生命的幸福和苦难，令人不忍卒读，在场观众更是踊跃提问，积极讨论其中书中旨意。

接着，靖新雨同学带来丰子恺《万般滋味都是生活》让观众们看到了童真童趣，同时也看到了童真的可贵及其带来的丰富创造力。随后，其他选手也为我们介绍了其他丰富的书籍以及精彩的讲评。评审团经过严格筛选，最终张宇坤、陈双龙，周珊珊、代建凤，王奕雯，李晴晴分别斩获一、二、三等奖。由主编给获奖同学颁发证书与奖品，并合影留念，此次书评会圆满成功。



恰同学少年，挥斥方遒。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亦是人类的指明灯。阅读能我们的开阔眼界，能提高我们的文学素养，愿大学印象书评会的活动会越办越好，吸引更多热爱读书的同学进行读书分享和交流。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刘汝冰）

## “诚信校园行”校园短剧大赛

为同学们牢记“诚信筑未来，奋进新时代”的思想和意义，学校举办了“诚信校园行”校园短剧比赛。12月17日晚，由学务处主办文传学院承办的“诚信校园行”校园短剧大赛决赛在图书馆一楼国际报告厅顺利举办。巩义市文联党组书记、主席孟玉杰、巩义市舞蹈家协会主席、中国电视文艺家协会青年导演马召、巩义市文联副秘书长崔茹、巩义市舞蹈家协会副主席贾晓路、新丝路超模集团河南地区常务理事张莉媛、原上海网络电视节目《财之道》新闻主播张玉娇、原成都人民广播电台主持人杜志亮莅临本次决赛，同时现场观看此次决赛的还有我校师生代表500余人。



决赛在主持人的精彩致辞中拉开帷幕，各个学院的参赛人员皆是全力以赴，用精彩的演技为大家带来一些有关诚信的小故事。其中，文传学院带来的作品是《咱们的诚信剧》、《以诚为本》，演员们围绕“诚信筑未来，奋进新时代”这一主题，以精湛的演技和默契的配合，将剧中人物性格演绎的淋漓尽致，他们用诙谐幽默的语言、生动形象的表演、积极而深刻的主题赢得场下观众的阵阵掌声。表演结束后，新丝路超模集团河南地区常务理事张莉媛、原上海网络电视节目《财之道》新闻主播张玉娇、原成都人民广播电台主持人杜志亮分别对演出进行了点评。他们肯定了小演员们的演技和努力，同时也指出了情景剧中的问题和不足。

经过两个多小时的精彩表演，最终文传学院《咱们的诚信剧》斩获本次决赛一等奖；信工学院《程信与诚信》荣获二等奖；外语学院《谨行必然行》荣获三等奖；文传学院与工商学院荣获优秀组织单位。

通过此次诚信话剧活动，让同学们更意识到诚信的重要性。与诚信为伴，让人生之路愈加光彩，愿每个人心中都有一道明理的色彩，让我们每个人心中都坚守一处诚信的圣地。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靖新雨）

（图片选自郑州商学院官网）

|大学印象|2019 \* 12

一道残阳铺水中，半江瑟瑟半江红。——白居易《暮江吟》

## 时间老人与乞丐

校外专访◆李玥垚

在城市的一角，一个年久未修的桥洞里住着一个乞丐，老乞丐衣衫褴褛、白发苍苍，背靠着冰冷的墙壁，嘴巴不停的喃喃着时间的不公。他好像很久没有进食了，饥肠辘辘的他奄奄一息，眼里毫无生机，等待着那最后的一刻，死亡的来临……

时间老人，一个可以随意控制时间的人，他总是慈祥的看着人世间的所有孩子们。

时间老人走到乞丐的面前，用低沉而温柔的声音询问他年少的事。乞丐艰难的张了张嘴，发出微弱的声音：“我……我……咳咳咳……”长时间的饥饿与缺水使他的声音沙哑，剧烈的眩晕感让他没有办法说出一句完整的话。时间老人看他如此费力，心中隐隐有些不忍，不愿再让他费劲，他知道，再让这个乞丐多说一句话，就如同更进一步的把他推向死亡。于是，他对乞丐说：“我可以给你一个时光倒流的机会，让你回到过去，重活一回。但是，剩下的就要靠你自己了。”乞丐热泪盈眶，激动的脸憋得通红。

突然，一道白光闪过，刺痛了乞丐的眼睛，他低下头使劲的揉，睁开眼时，时间老人不见了，而他的肩膀上斜挎着一个帆布包，他兴奋极了。努力回想着记忆中的的那条小道，乞丐去上学了。

小胡同的尽头有一个小卖部，门口总是有几个小朋友蹲在那玩玻璃球，乞丐路过，看了一眼，强大的欲望控制着他的脚步停滞不前。“但是，剩下的就要靠你自己了。”时间老人的话突然在脑海中浮现，乞丐突然惊醒，是啊，这个时光倒流的机会是时间老人可怜自己才有的，如果再不好好把握，那就什么都没有了。乞丐咬咬牙，往学校走去。

坐在陌生又熟悉的教室里，看着以前的同学，乞丐心里升起一种莫名的酸涩。长久未碰书本，知识早已遗漏完了，乞丐坎坎坷坷勉勉强强的跟着老师节奏，强行让自己全神贯注，不敢有一点跑神。

一天又一天，时间过得飞快，乞丐每天早上都会路过那个小卖部，小朋友们嬉笑的声音，玻璃球碰撞的声音，每天都循环在他的脑海中。临近期末了，每个班都在赶进度，老师不敢有一点拖沓，一节课恨不得当成两节用，乞丐越来越跟不上了，看了看旁边奋笔疾书同学，讲台上被学生团团围住的老师，乞丐烦闷的揉了揉头发，心中升起莫名的火。

|大学印象|2019 \* 12

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杜甫《偶题》



“你怎么回事，同样都是一个班的同学，一个老师教的，为什么会差距这么大，你到底有没有好好听课，烂泥扶不上墙。”天快黑了，同学们都回家了，乞丐站在老师的办公桌前，被骂的抬不起头。他的手背在后面，紧紧地攥在一起。“走吧走吧走吧”老师语气嫌弃的赶着他，乞丐背起包，步伐急速的走出了办公室。

乞丐气坏了，他把包摔在地上，包里的东西全都散在地上，他看都不看，从上面踩了过去，他把自己锁在房间里，音量开到最大的放着音乐，久久不能平静。气到半夜没睡着的乞丐理所当然的起晚了，他抹了把脸，抓起书包就往外跑，路过小卖部的时候，小朋友的笑声又响了起来，“叮——”是玻璃球碰在一起的声音，“你到底有没有好好听课，烂泥扶不上墙。”老师的声音适时响起，混在孩子们的嬉笑中，乞丐的表情阴郁起来，他把书包往地上一甩，问到“可以一起玩吗？”

乞丐没去上学，回到家的乞丐忐忑的躺在床上，等着老师的训斥，等着等着便睡着了。醒来的乞丐并没有着急起床，看了看空空的信息提示，乞丐抓着手机出了门。径直地走到了小卖部的门口，加入了小朋友们的行列。一天一天又一天，乞丐再也没去过学校，老师也没找过乞丐。没有人可以管他了。乞丐逐渐不满于玻璃球带来的乐趣，于是他便去街上逛荡。乞丐认识了一群小混混，他们带他去酒吧，带他去游戏厅，教他喝酒，吸烟。渐渐的乞丐再也没回过家。



后来，小混混长大了，有的被逼迫着上了一所不怎么样的学校，而有的干脆漫无天地的游荡，再也没有人带着乞丐喝酒唱歌玩游戏了。没有了“哥们”，也没有了钱，小小年纪且早早辍学的乞丐也找不到一件谋生的工作。他在街上漫无目的的走着，一个黑瘦的人抓着他的胳膊“行行好，给点钱吧”他抬起头，是一个乞丐。



于是，乞丐回到了以前的日子，他跟着老乞丐们一起，沿街乞讨...就这样，一生很快过去。好几天没有吃饭的乞丐，虚弱的倚在墙壁上，一双腿突然进入乞丐的视线，仿佛看到了生的希望，乞丐死死的抓住过路人的腿“求求你了，我很多天没吃东西了，求求你给我点吃的吧...”说着，乞丐抬起了头，映入眼帘的，是时间老人面无表情的脸。

## 回忆是思念的帆

校外专访◆汪文静

回忆是思念的帆，东南西北，向四面八方行驶，于盘根错节中理出，最美好的一线天。将如花似锦的美景，一一道来，我在桥这头，美好在桥的那头，迈过彩虹，将回忆里的水乡装点。或许是一片花海的嫣然，或许是淡淡的一缕袅袅炊烟，都会温暖，醉了其间。

当又一次轻扣，忽而想起那年夏天的故事，亦或冬日里的恋歌，轻捻时光，掀开了往事，撑开了回忆的帆。



二零一六年，我抱着所有的希望应付人生的第一个选择。无数次感到幸运，进入理想的高中，与你重逢。初见你时，有些久未相见的无措，但当看到熟悉的的笑容，我知道，一切未曾改变。文理分科后，我们仍在同一个班级，后来我时常想，这是怎样的缘分！那时刚开学，上课氛围轻松，玩心也更没有收回来，无心学习。你坐在我的后排，那段时间我做的最多的动作就是扭头。想和

你说话了，扭头；想给你分零食吃，扭头；无聊的时候，也扭头看看你，相视一笑。你常笑我，别人的书包里装的都是书本，是知识，而我的书包里是满当当的零食。同学找我借东西，一翻书包，一阵哗啦啦的包装袋的声响，接着一包一包的零食洒落出来，我手忙脚乱的去捡时，必然响起你的大笑，有些羞恼的瞪你一眼，你才憋着笑上前帮我捡。你总笑我吃太多，叫我“小胖子”，我自然不甘示弱，回以“胖胖”，这个称呼一直叫到了现在，旁人或是无感，然于我二人之间总有说不出的亲昵。

那年冬天，我学会了织围巾，你缠着我，一定要我为你织一条，要酒红色的，其实心里早有这个打算，你长的白白的，戴一个酒红色的一定很好看。于是，也真织出个酒红色围脖，刚好在圣诞节的时候送给你。织的有些瑕疵，你嘴上说着嫌弃，但我却真切的看到你眼中的欢喜，后来你常常戴着它，逢人问起，便拍拍我说：“是我的小胖子织的。”像个骄傲的小孔雀，真可爱。



颓废、沮丧的时候，你总会拍拍我的头，抱着我说：“乖，要好好学习，要听话。”你比我要坚强，



总这么觉得，后来发现，坚强的外表下，同样有颗脆弱的心，你也是需要被保护的小女孩。那天晚上，你突然跑到我的座位旁边，低低说了句：“我心里难受，”便趴着哭了，看着你抖动的肩膀，没由来的心疼。听你断断续续说着忧伤的心事，笨拙地学着你的样子，抱住你，拍拍你的头，说：“乖，有我在，不要哭。”

高三那年，你对我说过最多的话是好好学习，要加油。你也比以前更加努力，课间扭头看你时，大都在做题，最爱跑去你身边蹭蹭你，我的胖胖真棒！毕业后，我离开了家，来到外地念大学，你选择了复读。我开学的前一晚，你骑着车带我去广场，一圈又一圈地走，谈天说地。分开时，你又拍拍我的头，说：“乖啊，去大学里要好好学习，要听话，学会独立，该长大了……”眼眶早已湿润，我重重点了点头。

满山泛黄，枫叶簌簌，花自凋零，北雁横飞，季节悄然的流转，飘雪的日子迎接了我的思念和迷茫。

过去的日子，总被认为太慢太长，如今回想起，却是一番怀念和忧伤。这思绪萦绕在牵挂的心头，只好寄于惆怅的文字中。

五百公里外的你此刻是否还在背书刷题？可有感到疲倦？高考一定要加油啊。

只愿我们兵分两路，然后在顶端相见。

还有，我想你了。



## 刚好遇见你

校内专访◆张洋

人生弹指芳菲暮，不知不觉，我已在郑商这片土地上度过了我大学的八分之一。有时候真的感叹时间在戏谑我们，美好的时光总是过的那么快。想一想，我们还是走廊里叽叽喳喳的新生，今天却看着长廊上熙熙攘攘的新生们来到了我们的校园。大一的美好回忆总是不断的在眼前浮现，似乎那些都在发生着。虽然大一的生活悄然已逝，可这半年的学习经历对我的大学生活有着巨大的影响。



回过头去看看这半年一路走过来的脚印，看它在何处弯曲，在何处停留，在何处走上坦途……我一直认为，在许多事情过后，认真地冷静地反观自省是很有必要的。从对校园的陌生到熟悉，从对学习的迷茫到对理想的追求，学着在艰辛中寻找快乐，在迷茫中寻找目标。

回想半年的大一生活，有欢笑，有泪水，有失败，有收获。

在大一一开始的时候，我怀着不安和期待，独自一人开始了大学的征程。到达学校时，恐惧和孤独满满地充斥着我的内心，我试着熟悉这里的一切，锻炼着与新的老师同学交往，渐渐融入到新集体的友爱中。于是，慢慢地，我改变了，我不再恐惧，因为有很多同学陪在我身边；我不再迷茫，因为我找到了自己想做的事。我参加了曳步舞社，每天和朋友们一起“疯”；我参加了《大学印象》杂志社，和朋友们一起去采访、写文章；我参加了羽毛球社，和朋友们一起做运动、打比赛。我



还存在着很多的不足，我要做的还有很多很多，只要我够努力，我就一定可以跟朋友们携手同行。就这样，我更加不断充实自己，积极改造自己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大学的学习，对我来说应该是一个考验。从高三到大学，地狱与天堂的转变！涅槃后重生，但却不是凤凰！大一是高中到大学的过渡期，新的教学方式，新的学习方式，一切都不再那么循规蹈矩了。一开始，我发现自己变得迷茫了，在学习中丧失了目标，茫然无措。一切学习都好像是为了学而学，随意的学习计划、颓废的学

习态度，没有形成系统的学习进程，没有良好的学习习惯，浑然不知的挥霍了大把的时间。那段时间，我经常一个人躺在床上，静静地想着过去——想回到从前忙忙碌碌而充实快乐的日子；想着未来——不想面对那种残酷地竞争与压力。或是欣慰，或是迷茫，或是希望……但我是一个不服输的人，我懂得分寸，懂得自我激励，我渐渐地适应了周围的环境，在短暂的荒废学业后又重拾了学习的乐趣，我渐渐地在学习中找到了规律，那些迷茫也随之渐渐消散。期末将近，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需努力啊！



总之，过去的这半年，是不断学习、不断充实的半年，是积极探索、逐步成熟的半年。在这个新的学年里，我存在很多的不足，我总结经验教训，严于律己，以成功为鉴，以失败为戒。我始终相信：时刻准备着，当机会来临时，你就成功了！

]|大学印象|2019 \* 12

芳心向春尽，所得是沾衣。——李商隐《落花》

# 幸存者

文传学院◆杨洁

2037年，蓝星。

宋志城躺在荒凉的废墟上，他躲避着虫蝠的侵袭，从地下室逃到了地面。他望着灰色的天空，风暴云还在翻滚盘旋着。良久，他缓缓地站了起来，举目四望，整座城市硝烟弥漫，人间地狱不过如此。

高楼大厦摇摇欲坠，住宅区里的楼房倒塌了大半数，残破不堪。碎掉的玻璃，裂开的石缝，干涸的血印刺目显眼。

输电塔上的高压线被砍断，断开的电缆扭曲着，路中央堆满了防护栏。有一只鸟雀飞了过来，它停驻在塔尖，用喙啄了啄羽毛，打理着，然后歪了歪头，像往常一样注视着这个陌生又熟悉的世界。慢慢地，它的身体变得僵硬，坠落，砸在地面。它的眼睛倒映着废墟残骸，宛如镜头聚焦般，放大了这场末日浩劫。枯木，沼泽，沙漠，直升机的残骸以及……人类幸存者。



“Noah。”

“我在，宋。”冰冷的电子音响起。

“世界上只有我一个人了，是吗？”他攥紧了拳头，艰难地问着。

“是的，宋。”

“Noah，启动诺亚方舟，回溯时间，我要回到回去。”他决然道，“时间公元2012年12月初，地点蓝星，目的地蕪州火车站。”

所有的一切，都将回归到原点，而他的任务也刚刚开始……

2012年，蓝星。

快过年了，蕪州火车站的候车厅里人山人海，沸沸扬扬，烟味和泡面味弥漫着整个大厅，热空气在上下浮动，候车厅像个暖炉一样。

第六号候车厅里，青年男人睁开了眼睛，不露痕迹地观察四周，看了一眼时间，这才松了一口气。他闻着空气中的不明混合味，嗅了嗅，露出一副享受的表情。毕竟，都二十多年没闻到过这种熟悉的气味了。



站在他旁边穿着 JK 制服的女生嫌弃地瞥了他一眼，把百褶裙往下拽了拽，拉着行李箱往后退了好几步，背过身去玩手机；坐在右边的大爷拿着皮蛋，撕开包装袋就撕了好长时间，身边的人都嫌弃地看着他；前面的人推搡着，紧紧地看着座位，一旦有人离开，他们就马上鸠占鹊巢，洋洋得意……

宋志城看着大爷手中的皮蛋，咽了咽口水。想当初他也是很反感皮蛋的气味，但是作为一个在末世吃了十几年的泡面的男人，他忽然又觉得，这都不是问题。

于是，他拍了拍大爷的肩膀。

大爷好奇地扭过头，咧开嘴笑着问：“小伙子，干啥嘞？”倏地，大爷听见了眼前小伙子肚子咕咕叫的声音以及看到了小伙子饥渴的眼神死死地盯着皮蛋，目光如炬。

“可以给我一个吗？我可以转账的。”他不好意思道。

大爷摆了摆手表示不用转账，新奇地看着他，比了一个大拇指，“小伙子，能体味到皮蛋的精华，眼光不错嘛。”

立冬已过，冬至将至。

宋志城吃着皮蛋，想起来他这次是要去北京找女朋友和好的，毕竟他平时比较宅，一般是不会出省的，只有这么一次去北京的旅行，半路却又退缩了，就没去成。

Noah 已经进入休眠模式，而且它还需要改良，他此次的任务就是将 Noah 以及诺亚方舟包括设计图纸交予政府，将末日侵袭的事情全数告知，剩下的，就只能走一步看一步了。



列车广播还在一遍又一遍地播报车次，时间也在慢慢流逝。

“旅客朋友大家好！本次列车是由蕪州站始发，沿途将要经过北京站的 K386 次列车，开车时间是 12 点 10 分，列车还有 5 分钟就要开车了，有上错车的旅客和拿站台票的朋友请下车，列车启动后，请不要和站台上的亲友握手，以免发生危险。”列车广播又重复了两遍。

宋志城急忙赶上 13 号车厢，他经过了站台，看见了涌出的人群和漫无边际的车轨。

13 号车厢依旧挤满了人，人声鼎沸，随之而来的还是烟味和泡面味的混合气体。

宋志城找到了自己的位置，他放好自己的行李后，打开手机，‘99+’信息弹出，耳机里传来滴滴的声音，是诺宝发来的未接电话以及信息。

诺宝是他的女朋友，大名程允诺，两个人在一起五年了，因为异地恋已经三个月没见面了，后来就一直在冷战。他是个直男，也不太会哄人，每次都莫名其妙地惹她生气，诺宝差点和他闹分手。

他耐着性子把信息一条条看完，无意中抬头，看见了车厢的挡风玻璃。

车厢里一直开着暖气，由于室内外温差，玻璃显得雾蒙蒙的，但还是倒映出了他们的影子。

影子不会说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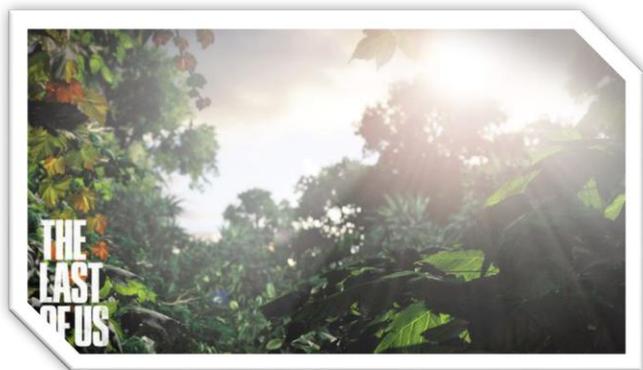
他看了一眼站在身旁的中年男人，男人的表情木木的，目光呆滞地看着窗外，不知道在想什么，而他的倒影也格外的落寞和疲倦；身边的男人在和别人谈论着物价暴涨的问题；后座上的小孩时不时踢着他的座背，被女人教训了一顿……

“我太累了，我们还是分手吧！”又一条消息弹出，可这一次他却不再退缩。

宋志城笑了笑，动了动手指，又删掉。

还是给她一个惊喜吧，他想着。

13 号车厢。



不知不觉，他做了一个梦，梦中的蓝星异常惨烈。地底出现了浓烟，海平面水天相接，地壳处出现了裂痕，涌出大量的熔岩，覆盖了陆地和海洋，接着五带紊乱，热带植被和寒带植被相互交错着，极端天气频频出现，冰雹和雷电相继而来；虫蝠和苍蝇携带着病毒蜂拥而至，城市变成了废墟……

他倏地从梦中惊醒，愣愣地看着窗外，雾蒙蒙的。他默默地用手抹开雾气。果然，天空暗沉着，似乎在酝酿着一场暴风雨。

他突然又想起了玛雅预言。末日降临，生灵涂炭。

可命运又是可改的，它始终掌握在人类手中，只要人类愿意。

## 蓝色光年

文传学院◆陈双龙

这个月搬家。在外漂泊的这些年，终于有了一个像样的住处。整理旧物时碰倒了床头柜上的水晶灯，还好只是掉在了床上。我拿起它，吹了吹上面的灰尘，用手不停地摩挲着灯身，想起了那个叫阿飞的少年。

阿飞不叫阿飞，他原名叫林飞，我叫他阿飞  
纯属个人喜好，不过不知怎的后来就叫开了。

高一入学时因口渴难耐，喝了桌子上面不知是谁放的一杯可乐，后来才知道他的主人就是阿飞。他没让我赔，只是笑着说，做我的同桌吧，我吃人嘴短，点了下头。却没想到，这同桌，一做就是三年。

阿飞爸妈常年在外打工，他跟爷爷奶奶生活在一起。高一上学年他和外校的人因为一些事情打架，我接到他电话时还在吃饺子，那天是冬至。

我放下电话咬着一个饺子就赶了过去，到地方时发现只剩他自己躺在那了，我吓得丢下车子跑了过去，



跑到他身边时看到他正在望着漆黑的夜空。一双如夜色般的双眸，我却看不到有星星在里面。他告诉我他给好多人打了电话，可不是没人接就是没人来。

我跟他说咱先回去，他点头。扶他起来时才看清他脸上有伤，问他要不要紧，他摇头。

我不知道该怎么安慰他，他看起来是那么倔强。

那晚之后我们的关系好像变得有些不一样了。如果说在那天以前我和他只是同桌，那么那天以后，我想我们就是朋友了。

我成了他为数不多的朋友之一。那是之后他告诉我的，我刚听到的时候很难过，像是深海里的淡水鱼，仿佛快要窒息。

有一天夜自习，他带我逃课去看电影。回来后在学校的天台上看月亮。他从口袋里拿出一包烟，递给我一根，我看着他打火吸气吐雾，很娴熟的样子。我学着他做，却被呛到差点眼泪都出来。



也就是在那晚阿飞告诉我他爸妈离婚的事情。他给我说的时候很平静，我看着他从容的外表，不知他的心里是否已经波涛汹涌。

我知道阿飞很无助，看着他的背影被月光拉的老长，像是沉入海底的鲸鱼，难掀巨浪万分。我陪着他坐到天亮，漫长的夜里只有两火星一红一暗。



第二天被学校通报批评，班主任气的脸都绿了。我和他像没事儿人一样该疯疯该闹闹。那是我上高中干的最棒的事情之一。后来的我常这样想，然而再也没和阿飞一起逃过课。

高二的时候，阿飞的女朋友和他提分手，原因是觉得阿飞不能给她想要的生活和未来。可是只有我知道阿飞为了她戒了烟酒，退了圈子，夜自习下课后跑去给大排档打杂赚钱，他还问我什么时候送礼物合适。那个时候是冬天，我笑着告诉他当然是下雪的时候，因为这样比较浪漫。结果礼物都买好了，只是可惜那年初雪来得格外的晚。

多好的一个男人啊，说不要就不要了。之后我打趣问他，笑的一脸邪魅说道要不咱俩试试，他一把给我推开来了一句“老子是直的！”然后我们直勾勾看着对方三秒又跟个傻子似的一起大笑。

年前阿飞终于释然，我问他怎么想通的，他搪塞我说就这么想的呗！高三的时候我翻看他的语文书才发现原来他一直都没放下。

他在书上的一页上写了这句话：后来我路过了很多地方，总觉得那山是你，那水是你，那斜阳是你，你好像从未离去，却又遥不可及。

这个傻X。

时间过得飞快，一晃就来到了高三。距离高考还有一百天的时候阿飞来我家找我玩。吃过饭后他问我喜欢什么，想要送我毕业礼物。我说不用了他却非不答应。他还给我说他知道他出不去了，让我加油考出去，代他去看看外面的世界。我拗不过他，让他看着送。他说怕我这个战友走远就把他给忘了，我没说话，给了他一个大大的拥抱。



高考结束后的两星期一如往常，平淡中夹杂着一些期许，偶尔回想当时的日子还真就跟一场梦一样。

高三啊，真是让人怀念。那种兵荒马乱的日子终于像一颗流星，在遥远的夜穹里转瞬即逝，再也无法触碰。

前些天做梦梦到自己还在高中的校园里，还在熟悉的班级里。梦到了好多同学，和他们嘻笑打闹。梦到了那个把影子拉的老长的夏日，我看着脚下的篮球出神，汗水砸在砖红的地上散成一朵花。风微微的吹过，寝楼的上方，太阳被一片云半遮半掩着，云被镀上一层金边。老宋的《斑马》在耳边响起：“你的城市再没有一扇门为我打开啊，我终究还要回到路上。”

我回过头看着教学楼，想时间就在这一刻定格，醒来了的时候一阵失落。

刚毕业后的那段时间还是五点多的生物钟，常常是睁开眼睛天还没亮。我躺在床上试图找寻我所熟悉的一切，可是伸出手，又被无声的黑夜给吞噬。

我骂过高三，和所有人一样。可也和所有人一样，我爱它。爱它犹如凉白开一样日常，爱它仿若陈年酒一样热烈。后来有人问我怎么喜欢念旧，是不是因为现在过的不好。不是的，有些事情说不清的。最后一场英语，我是第一个走出考场的，松了一口气。应该是如释重负，可又莫名涌上来一种悲恸。我笑自

己多愁善感，可也许只有我自己明白是为何如此怀念那一千多个日夜。

山南水北的相遇过后，无疾而终的故事有太多，我应该只是其中一个。可我还是希望那些路过了我三载春秋的人，在以后的日子里，都能过的平安喜乐。我们不谈亏欠，不负遇见。

六月下旬，分数下来后便没日没夜地选学校和专业。填完志愿后就在家等着录取结果和开学。还真不知道出不出得去，听天由命吧。结果多少还是有些欣喜，被第二志愿录取了。

九月底，爸妈因为单位有事情都走不开送我去机场。我联系了阿飞，让他送我。

下车时他从车子的后备箱里拿出来一个木色盒子，告诉我一定要到了再打开。

我一定要到了再打开。我答应了，告诉他我过年回来，让他不用太担心，我一大老爷们儿的。他拍着我的肩膀给了我一个大大的拥抱轻声说照顾好自己。

转身后眼眶就红了的我硬是头也不回地走向了登机口，舍不得，真舍不得。

到了学校安顿好后我就迫不及待地打开了那个盒子。里面放着一盏蓝色的水晶灯和一封信。

泽安，

当你看到这盏灯时我们已经相隔千里了吧？说真的我想了好久都不知道送你什么好，记得有一次去你



|大学印象|2019 \* 12

家吃饭时听你妈说你小时候不小心被锁进了柜子里。当时就你和伯母在家，她急得找不到钥匙，你在里面放声大哭，后来还是用锤子砸开的，你也从那时候开始多少对黑暗了些抵触。我想就送你盏灯吧，这盏灯是我定做的，亮度不大，不过足够映亮一角了，以后不能经常在你身边给你加油打气了，在那边好好的，遇到什么困难了给我说。好了，就让这盏灯代我陪你走下去吧，未来的日子，加油！

我把灯通上电，幽蓝色的光芒从灯身散发出来，能映亮的范围是不大，却像是给了我一片天。谢谢你，阿飞。



大一为了给家里减轻负担找了几份兼职。室友说我太拼，我觉得没什么拼不拼的，我只知道自己不能松懈。因为每当夜晚那盏灯亮起，我的梦就变得格外清晰。

不久后他告诉我他学厨了，他老爹费了很大劲儿才让一个粤菜师傅勉强收他为徒。阿飞知道自己不能再让家里人失望了，很努力的生活。

他建了一个相册，里面放着他做好的菜的照片，我看着他的蛋炒饭从焦黑逐渐变得金黄，真心高兴，想着过年回去能尝尝他的手艺了。



我在另一个城市里和他一样努力的生活，夜晚躺在床上做着一个个蓝色的梦，等它们变成现实的那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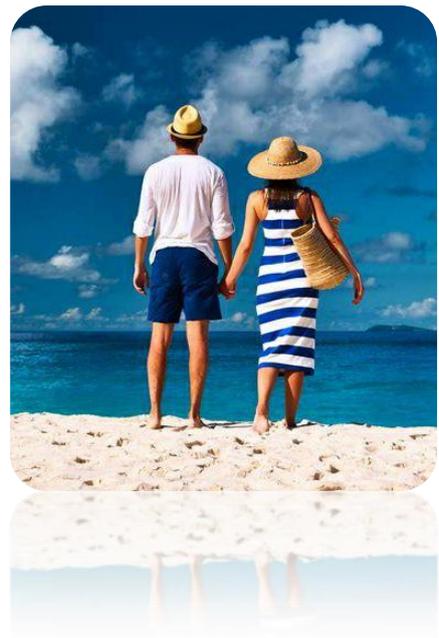
大一结束，用攒下的钱买了人生中第一台单反。我还记得阿飞让我替他去外面的世界看看，我想就先从我在的城市开始吧。

暑假时我经常去所在城市的景点和公园拍照，回来整理后就发给了阿飞。他看着我拍的照片说和他在杂志里看到的风格完全不一样。原谅我是新手，我跟他说我又不是专业的，不想看以后我可不拍了，他听这话笑着说给我开玩笑的，我满是不爽让他回来好好犒劳我。

我看着他相册里渐渐丰盛的菜式，觉得阿飞的努力没有白费。

大四上半年，阿飞来消息说让我过年回去喝喜酒，我一脸懵当时，只记得大二时他来看我时告诉我他有女朋友了，看他说的那么平静，我以为是在开玩笑没信也就没细问。哪想到这都要结婚了。我问他想好了吗，他很认真的说想好了。这一次，他有能力抓住自己的幸福了。

我在规划毕业去向的时候还在兼职，为了多攒些钱可以去更远的地方看看。我想我以后会去其它的地方开始新的生活，我也知道不管我走到哪儿，老家都有一个叫阿飞的厨子等着我与他喝酒扯皮。





阿飞婚礼定在腊月二十六，我订的二十四的机票，想提前回去看看，怕晚了来不及，顺便把签证办了。

夜里阿飞穿着睡衣开着新提的车来接我，我问他是不是很想我衣服都没换就来了。他一脸鄙夷的说他可是有老婆的人了。我从车镜里看到阿飞青色的胡茬，不自觉地摸了摸自己的下巴，都长大了。

阿飞让我先休息会儿，有半小时多的车程。我把头倚靠在车窗上，看着窗外飞速闪过各种颜色的灯，觉得都没有阿飞送我的那盏好看。

第二天一早帮他打理婚礼的事务，一直忙到下午累得躺在沙发上不想说话。他问我什么时候找女朋友，我说不急，他笑我递给我烟。我没接，说还是不会吸，看着他一人吞云吐雾，褪去了年少青涩的模样。

婚礼那天来了很多人。我看着阿飞迎宾接亲忙的不可开交，感觉自己像是没食过人间烟火，不知岁月愁滋味。

那晚人都走的差不多了我们两个还在喝，他已吐字不清还笑着说再来，我扶着左摇右摆的他回去休息，再不见他如当年的倔强。

我第二天就回去了。是的，我得去完成自己剩下的事情了。阿飞终于在那个城市扎住了根，我看着他从少年变成男人，想着这么多年的时光总算有了盼头。

我没有告诉阿飞自己毕业后的去向，只告诉了他以后会看到更多的风景。他听完后笑了，祝我山高路远水长渡尽不思量，看着他的笑我知道他都懂。

我和阿飞像是两条直线，有过交集却没法儿再一块前行。可是我不遗憾。

如今不知不觉都过去七年了，加上高中，十年有余。搬到新家后那盏灯依旧被我放在床头柜的位置上，继续照亮我那些还没完成的梦。

那些回不去的日子离我越来越远，回忆像是光年一样消逝在我永远也够不到的地方，只是每当夜晚那盏蓝色的灯亮起时，我知道，那段岁月是真真切切的存在过。



# 回溯

艺术学院◆陈园

眼前的一切都像是慢镜头，我眼睁睁地看着一辆白色轿车直冲我而来，思维快于动作，我拼了命地想躲，身体却死死地黏在地上，一动不动，直到它把我撞倒在地。我脑子里一片空白，感觉不到痛，接踵而来的只有麻木……

躺在地上，眼前浮现的是我的半生。

从出生到上中学，似乎都是平平淡淡的，我一直是父母眼中的乖孩子，老师眼中的好学生，同学眼中的小古板。



那我到底是什么时候变成了另一番模样呢？

眼前的情景快速闪现，最终定格到了我的高中，高中时期的孩子正处于半成熟半幼稚的状态，孩子在这个时候做的事，也许当时他们并不觉得怎么样，但以后回想起来，总会觉得当时没有这么做的话，整个人生都会被改变。这些经历在起起伏伏的人生中显得尤为可贵。

而我，正是从那个时候开始改变的。起因就是遇到了一个人。

这个人并没有在我的一生中占据多大的地位，我的一生却随着她的出现变得截然不同。

那是高二的一个雨夜，那天的作业有些多，所以我就留在了班里补作业，大概补到了八九点。收拾好东西，我准备回寝睡觉，刚走过楼梯拐角，迎面就遇上了一堆人。

一群高一的女混混正在围殴一个女孩。

对上那个女孩闪着期待的眼神，我的心快速地震动了几下，无端生出了几分热血。我强迫自己移开了视线，秉承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处事原则，想着加快脚步远离这个罪恶的地方，脚刚踏出一步，女孩微弱的嗓音就在我的身后响起。

“帮我……帮帮我……”

鬼使神差地，我停住了步子，本想学电视里的黑社会大哥双手插兜地走到她们面前，却因为内心恐惧，手沿着裤缝插了好几次也没插进去。

那几个不良少女哈哈大笑，眉目里满是桀骜，像看跳梁小丑般看着我。

我并没理会她们，只是注视着女孩的眼睛，这双漆黑的眸子里充满了希望，可我一腔热血已随着那些如芒在背的视线消逝了七八分，不受控制地往后退了几步。

一个染着黄毛、身材高挺的少女锐利地盯着我。我听说过她，她是学校的刺头。

“怎么？当英雄啊。”

我低下头，明显感受到身体的战栗，连带着牙齿也微微打颤，“没，我没，我现在就走。”

黄头发的女孩拦住了我，尖尖地笑了起来，说，“既然来了，不做点什么就走多没意思啊。”

我有些慌乱，道，“不了，我还是回寝室吧。”

楼梯上幽暗的灯光打在黄头发女孩表情匮乏的面容上，无端让人生出几分寒意，我没敢去看女孩的神情，所以错过了她眼眸中那一抹消逝的希望，变成了一潭死水。

若是我看见……若是我看见，我在那时会不会改变主意，坚定不移地去帮助她呢？

这个答案我也不知道。

那天晚上我安然无恙地回到了宿舍，却罕见地失眠了，眼前一直浮现起那双漆黑渴求的眸子。

第二天，天还没亮，宿舍楼里就吵吵闹闹的。我本没有在意，却听到门外女生的走动声和谈话声。

“唉，301 死人了。”

“天啊，谁死了？怎么死的？”

“就那个整天安安静静、受人欺负的小姑娘啊，听她寝室的人说昨天晚上她又被打了，身上都是伤，青青紫紫的，是跳楼死的，她的尸体还在宿舍楼下呢，满地都是血，太可怕了。”

“是啊，好恐怖，我从来没想到我身边真的会死人……”

我睁开眼睛，心下凉意透顶，脑子里也乱糟糟的，本能觉得出大事了。

果然，在我上第二课时班主任把我叫到了办公室，那里正坐着两个女警察。

“你认识王悦吗？”

“认识，隔壁班的劳动委员。”

“你和她关系如何？”

“只知道有这个人，我平时和她接触不多。”

“你对她了解多少？”



“只知道她妈是小三，学校的人都以这个来侮辱欺负她。”

“你昨天晚上在哪里？”

“在教室写作业。”

“写完作业呢？”

女警察问到这里，我没说话，她不厌其烦地又问了一遍，我握紧了拳头，无端全身发凉，脚也不受控制地直哆嗦，脑子懵懵的，只能听见自己平静的说，“写完作业我刚要回寝室就看到好几个女孩在殴打王悦，我本来想上去帮王悦……可是……可是……”



女警察眼神锐利，“可是什么？”

“可是她们逼我也殴打王悦……我要是不打，她们就每天都来打我。”

“所以你就打了王悦？”

“是。”

之后我被带进警察局拘留了十天，那几个不良少女情况如何，我并不知道，我只知道，从警察局出来后，一切都变了。

我成了“杀人犯”，同学们都不敢和我说话了，父母对我也失望了，一夕之间，我众叛亲离。

种种原因积压在一起，我得了抑郁症，高考也失利了，我的人生从那天晚上开始就脱离了原来的轨迹。

眼前的情景定格到被车撞倒，意识逐渐清醒，我猛地睁开眼睛，入目的就是一众不良少女正欺负一个女孩。

这次，结局会不会有所不同呢？

---

## 明天早上，请八点叫我

文传学院◆洛鸿

在现在这个世界上，想要找枪械还是不太可能，就算找到枪械，叶青也不会用，因此他选择了钢针。

在古代，有一种名为“刺指”的刑法，正是将一尺长的钢针刺入人的身体，同时需要将人体固定起来，

|大学印象|2019 \* 12

天意怜幽草，人间重晚晴。——李商隐《晚晴》

既然决定要杀了赵鬼，那么，就杀得惨烈一些好了。

他没有选择八点去树林，而是早早在树林里布置了一些钢针。他不相信自己能够一下就杀死赵鬼，这些小手段，还是很必要的！

“来了？”赵鬼坐在石头上，手上捞着一把黑色雨伞，他抖了抖手上的烟。

“真的放弃了？”

“是的，我放弃了，你的能力已经不是世俗能够反抗的了，我放弃了。”

“好吧，匕首在你面前那片土里，自己拿出来看好了。”

叶青听到这话，当时就愣住了，怎么可能，这片草里有他自己埋下的钢针，他很清楚，这里面不可能有匕首！

“哼，怎么了？不要看是吧？”赵鬼把烟丢了去，烟卷在地上滚了滚，留下了火星子。

他从腰间掏出了三根钢针，丢在地上：“叶青啊叶青，你可听说过茅场先生的故事。”叶青疯一般的拨打着岚的电话，没有消息……岚就像她的手机号一样，也消失在那片桐树林中了，可能再也找不到了吧。岚的父亲相对冷静很多，他只是说“人各有因，这件事情也不能全怪你。”他这样说着，把叶青为岚戴上的戒指还给他，“唉，如果可以，再来见岚最后一面吧。”

“我原本以为你也能像桐一样完成他的目标一样让我看到什么叫打破不可能。可惜了你却喜欢玩小手段，你知道吗？这是第 379 个 24 号了，在第 277 个早上，你成功找到了解决办法，那就是杀了我，如同你现在这样，但你还是失败了。”

“赵鬼！你在骗人，我只经历了 378 次！”叶青看到小手段败露，只能硬性火拼了，他暗中掏出准备好的钢针，藏在了袖子里。

“我有说过时间回溯不能清除记忆吗？”赵鬼笑的很开心，“没关系，我已经决定好了，今晚无论怎么样，都不会让你再复活了。”

赵鬼撑开了雨伞，从雨伞里掏出了自己的直刀，“准备好了吗？游戏要开始了。”

话音刚落，他忽的冲进叶青怀里，手中的直刀斜挥在叶青左肩上。叶青本身只是个毕业大学生，之前哪里有这样的经验，但被赵鬼杀了 379 次，也早该能推算他的做法了。

“铛！”直刀竟然没有砍透叶青的衣服，是护甲！赵鬼面色一沉，这家伙准备十足啊！他虽然迅速向后退，但仍然赶不上叶青袖中钢针的扎入。小拇指粗的钢针在叶青的推动下，硬生生扎进了赵鬼的腰间。

这个地方，是一个人身上痛感反应最长久，也最疼痛的地方！叶青被砍了 378 次，早早地看出了赵鬼的意图。

呵，果然卖面筋的终究是卖面筋的，杀人方式根本不会有变化。

叶青杀意早已触发，此刻偷袭成功，肾上腺素狂飙，他猛的冲了过去，想将右手里的钢针再次扎进赵鬼身体里。你对岚的伤害，我通通还给你！

“嘶。”赵鬼右手捂住腰，试图拔出这根钢针，他看着叶青向他扑来，左手猛的放出一把匕首，狠狠地扎进叶青的大腿里。

他真的没有想到，叶青能够忍受匕首穿腿的痛苦，扑在他身上，将钢针刺进他的肩膀里。

两个人在这幽暗的树林了，发出“咻咻”的喘气，他们都被对方伤到了痛处。虽然之前也受过很多次刀伤，但现在明显不同以往，赵鬼已经想要离开了，他忽然觉得，这样的叶青可能真的会杀了他，让他不可能时间回溯到早上了。

“我早说了我的追忆就没有用，果然对付你还是杀了你更简单。”叶青大喘气，也学着赵鬼的笑容看着他。

“是啊，你还真是个小机灵鬼，我玩也玩够了，你也可以下去找你的岚了。”赵鬼猛的抱住叶青，拔出了腰里的钢针，那根针，带着黄色和红色的液体，再一次，扎进了身体，这一次是叶青的身体。

“呜”叶青痛苦的叫声在一瞬间被赵鬼堵上，赵鬼的手里，是两把匕首，他的匕首互相切换，不停的砍在叶青身上，他们的身后，那个烟头已经点燃了附近的灌木。

赵鬼受伤了，根本砍不了几下，叶青身上的护甲早已被戳穿，他把匕首刺进叶青的大腿，从一旁捡起直刀，高举起来，“好了，该结束了，我还要熄灭这该死的大火！”

高举的直刀，在火光的照耀下，闪耀这光芒，叶青无力的看着那把刀的落下，果然，我还是赢不了。再见了岚。

“你连自己的女朋友都无法保护”那只乌鸦的话从脑海里蹦出来，他再一次高喊：“我可以的！”这一次，不是为了反驳什么，而是他，为自己的逃避，为自己378次失败里找到自我，证明自己！

钢针挡下了直刀，叶青猛的拔出两把匕首，反手刺进赵鬼身体，迅速从身后掏出钢针，再次扎进赵鬼身体里。

赵鬼喷出了一大口鲜血，他抛下了直刀，“叶青，收手吧，看看我们周围，这火焰是谁点的？我的烟头根本不可能燃起这么大的火吧。”

没错，就是我点的，我来到这里的时候，就没想过活着回去了。这些汽油，都是我准备的！

“你不想活，但我还是要活着的。”赵鬼指了指地上，“这里，是你设的陷阱吧。”

叶青心中一沉，立刻想要蹦开，但此刻草地已经无法承受重量，他摔了下去。这下面，是他提前扎好的钢针，这样摔下去，根本不可能活着！

赵鬼看着他扒着洞边，吐了口血，“挺好的。”匕首从他身上扎回叶青身上，叶青再一次，坠入深渊里去了。

“再见了，叶青。”这是他最后听到的声音，“没有下一次了。”25日早上8点，闹钟正在拼命的响着，叶青躺在床上，白色的床铺已经染成了红色，他身上的血也成了硬块，沙发上，赵鬼也瘫在那里，他们身上，还有桌子上的匕首，被太阳找出银色的光芒。

结束了吗？结束了。他们都已经没有力气再起来了，哪怕是一句话都不可能再说出来了。

门外，传来了敲门声，“叶青先生，昨晚你出现在了桐树林，我们怀疑是您……”

（上部已完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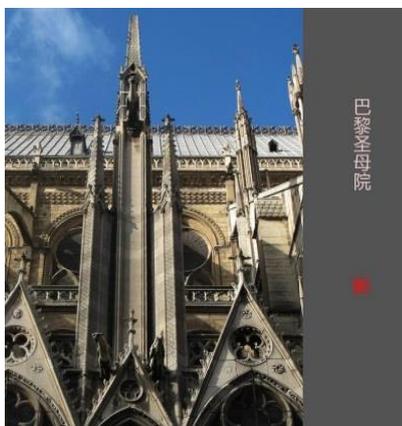
| 大学印象 | 2019 \* 12

一本让你感到惬意的书，是值得花一个午后的时间的。

书名：《巴黎圣母院》

作者：维克多·雨果

推荐指数：☆☆☆☆



《巴黎圣母院》以奇幻和对比手法写了一个发生在 15 世纪法国的故事。巴黎圣母院副主教克罗德道貌岸然，犹如衣冠禽兽一样的宗教压迫形象。先爱后恨，迫害吉卜赛女郎埃斯梅拉达。面目丑但心地善良的敲钟人卡西莫多为救女郎舍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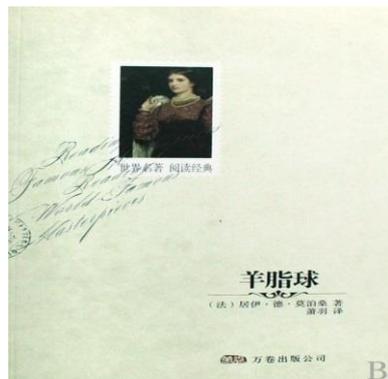
小说揭露了宗教的虚伪，歌颂了下层劳动人民的善良，舍己为人，在一定程度上解放了思想，反映了雨果的人道主义思想。该小说曾多次被改编成电影、电视剧及音乐剧，深受人们喜爱。

书名：《羊脂球》

作者：莫泊桑

推荐指数：☆☆☆☆

《羊脂球》以 1870—1871 年普法战争为背景，描写了当时法国社会各阶层的 10 个代表同乘一辆马车逃往一个港口的故事。女主人公羊脂球是一个爱国的妓女，10 人当中只有羊脂球配得上称为高尚的人和爱国的人。她心地善良，虽然身份低微，即使受到贵族资产阶级老爷太太的轻视和侮辱，但当他们饥饿难耐时，羊脂球仍然慷慨地分享自己的食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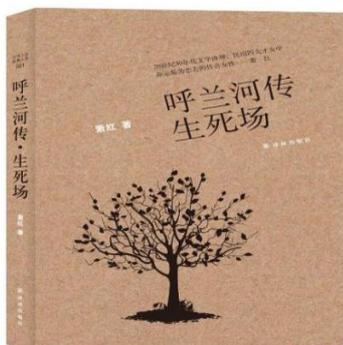


这本书通过表现资产阶级在战争中卑鄙自私的丑恶嘴脸，从而揭露出来资本家的阴险狡诈。

书名：《呼兰河传》

作者：萧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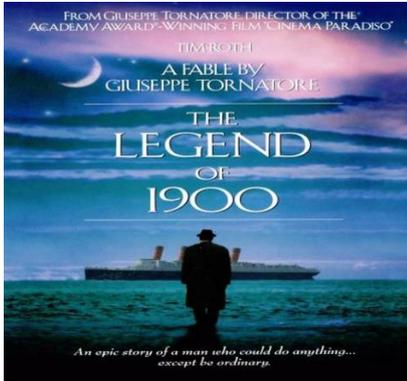
推荐指数：☆☆☆☆



在故事发生的小村庄里，到处都显得那么萧条：灰色的天空，灰色的画面，灰色的人生。整个村庄就像是笼罩在一片黑暗的天地中，乌云蔽日，见不得半点阳光。在这里，到处可见由于人们无知、愚昧而引发的灾难，人们只是为活着而活着，为死去而死去，以一句人生在世要么忙着生，要么忙着死作为精髓。一个又一个画面，一个个悲剧出现，让读者不知道该如何去评判哪个更值得同情，哪个更值得痛恨……

时光荏苒，总会有那么激动人心的时刻，看一场电影或许来的更快吧。

片名：《海上钢琴师》      导演：吉塞尔·托纳多雷      推荐指数：☆☆☆



时隔多年，仍记得栈桥上的 1900 放弃选择扔出帽子，挥别纽约的一幕。如今再想起来，那以后的 1900 才成为纯粹的传奇。1900 被父母遗忘在弗吉尼亚号的顶舱，船上的锅炉工丹尼捡到了他。他八岁时展现出独特的音乐天赋，逐渐成为有名的“海上钢琴师”。后来结识小号手康恩，1900 一生从未下船。或许，陆地对于他而言是最好的选择。

生对于死来说，未必会幸福；同样，死对于生而言，未必是悲剧。

这不关乎所谓的价值，只是我们要对未来人生做出选择。

片名：《釜山行》      导演：延尚昊      推荐指数：☆☆☆☆

这部影片主要讲述石宇和他的女儿秀安。想要回家却遇上丧尸病毒而发生的一系列故事。在这趟车上我们见证了各种人性，怀孕的盛京夫妇，棒球队的小情侣以及为自己活下来而牺牲他人的列车长。



这部电影关乎亲情，爱情，友情。它向我们展示了面临自然灾害时，人性的可贵之处以及丑陋之处。结尾盛京的妻子和秀安一起唱的歌是一个点睛之笔，它既是走向死亡，也是走向希望。人性有时真的经不起考验。

片名：《攀登者》      导演：李仁港      推荐指数：☆☆☆☆



影片讲述了登山员方五洲，曲松林等中国攀登者怀揣梦想集结于珠峰，肩负时代使命站立于世界之巅的故事。他们把为祖国争光作为人生的首要目标，把儿女私情放在身后。第一次登上珠峰因为没有摄影机记录留念而不被其他国家认可，十三年后机会来了，他们牺牲了一个又一个人，仍然阻挡不了想要登上珠峰的信心。幸好，最后的结果如人所愿。

不管任何时候，我们都不能放弃，坚持下去才会有意想不到的结果。

冬日到了，唯有美食不可辜负，它让我们拥有暖暖的冬天。

### 烤红薯

推荐指数：☆☆☆☆☆



烤红薯什么时候吃最有感觉，当然是冬天的时候，每当路过烤地瓜摊位时，总会情不自禁的深深吸一口气，那是唤醒童年是一丝带有甜甜瓜香的记忆，也是现在爱吃的味道。看着它出锅后流糖汁香又甜，忍不住了，先吸一口，这个味道。这时候要细细的剥皮，露出它诱人的红壤，牙齿轻轻的一咬，先是香气扑鼻，紧接着就是唾液分泌，忍不住吞一口唾液，细细咀嚼品味，当真是美味。抓在手上热热的，吃在口里香香的，最后在胃里暖暖的。

### 柿饼子

推荐指数：☆☆☆

天慢慢变冷，期待也越来越大，。等待了漫长的日子，再等节气到了大寒，经历过霜冻以后。柿饼就出霜了，一个个的都变了颜色！就象滚出来的雪球，舌尖随碰即化，香甜立即冲击你的味蕾。上好的柿饼果肉饱满，晶莹剔透，绵软香甜；厚厚的糖霜入口即溶，不带一丝涩味，满口都是丝丝入扣的绵甜。让人忍不住在口中留恋，回味它的口感，它甜蜜可口，它嚼劲十足，一入口都停不下来。只能感叹是人间美味。



### 冰糖葫芦

推荐指数：☆☆☆☆



“葫芦穿得蘸冰糖，果子新鲜滋味长。燕市有名传巧制，笠筒摇动与飞扬。”可见冰糖葫芦出现之早与受人喜爱之程度，大大小小的街巷，热闹的集市庙会，随处都可见到它。孩童更是喜爱，买上一支，嘎嘣脆的声响伴随酸甜入口，唇齿留香。现在更是不局限于山楂，草莓啊、香蕉啊、葡萄啊，都有了。听着老街上吆喝着“卖冰糖葫芦了”总是忍不住观望。虽然现在一年四季都可见它，可我还是喜欢他在冬天的风味。